

# 目 录

一、审核报告.....	第 1 页
二、盈利预测表.....	第 2 页
三、盈利预测说明.....	第 3—29 页



## 审 核 报 告

天健审〔2023〕8330号

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利凯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盈利预测表及其说明(以下简称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达利凯普公司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盈利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盈利预测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供达利凯普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使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达利凯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友邻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兰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 盈利预测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天智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注释号	2022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年度			合计
			1-3月 审阅数	4-5月 未审实际数	6-12月 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47,698.37	13,475.67	5,071.58	23,951.35	42,498.80
其中：营业收入	1	47,698.37	13,475.67	5,071.58	23,951.35	42,498.80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成本		27,190.29	7,143.08	3,141.36	15,508.69	25,793.13
其中：营业成本	1	18,952.95	4,940.72	1,983.01	9,609.48	16,533.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497.08	204.89	102.89	358.26	666.04
销售费用	3	2,268.02	651.06	255.08	1,394.59	2,300.73
管理费用	4	4,197.92	778.92	399.14	3,078.04	4,256.10
研发费用	5	1,942.31	497.75	384.86	1,130.56	2,013.17
财务费用	6	-667.99	69.74	16.38	-62.24	23.88
其中：利息费用		676.35	154.27	98.98	344.83	598.08
利息收入		388.26	202.63	93.83	514.05	810.51
加：其他收益	7	954.04	383.81	290.70	647.94	1,322.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24.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	1.89	-67.00	-12.06	-8.04	-87.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984.63	-144.30	-109.29	-72.86	-326.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54.94	6,505.10	2,099.57	9,009.90	17,614.57
加：营业外收入	11	10.51	0.48			0.48
减：营业外支出	12	2.07	0.01	4.26		4.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63.38	6,505.57	2,095.31	9,009.90	17,610.78
减：所得税费用	13	2,689.55	910.61	310.33	1,293.40	2,514.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3.83	5,594.96	1,784.98	7,716.50	15,096.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3.83	5,594.96	1,784.98	7,716.50	15,096.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3.83	5,594.96	1,784.98	7,716.50	15,096.4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73.83	5,594.96	1,784.98	7,716.50	15,09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73.83	5,594.96	1,784.98	7,716.50	15,096.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16	0.05	0.23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16	0.05	0.23	0.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大玮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静贤

第 2 页 共 29 页

李静贤

210241000147853



# 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盈利预测说明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重要提示：**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 年度盈利预测表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大连达利凯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利凯普有限公司），达利凯普有限公司系由丹东东宝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刘宝华、翟宇申、桂迪、吴继伟、李强、戚永义、王赤滨、孙飞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在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21024100002370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达利凯普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达利凯普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大连保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辽宁省大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10213570857276L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4,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3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电阻电容电感元件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射频微波瓷介电容器的研发、制造及销售。产品主要有：射频微波片式多层瓷介电容器、射频微波微带多层瓷介电容器、射频微波多层瓷介电容器功率组件及其他。

### 二、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公司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2 年度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 2023 年 1—3 月财务报表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5 月的实际经营业绩，并以本公司对预测期间经营环境及经营计划等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了本公司 2023 年度盈利预测表。





### 三、盈利预测假设

(一)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无重大变化；

(三) 对公司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无重大变化；

(四) 本公司组织结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无重大变化；

(五) 本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六) 本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七) 本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八) 本公司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九)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十) 其他具体假设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之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所述。

### 四、盈利预测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编制该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七）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





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工具减值

###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3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九)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十)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十三）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十四）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专利权	10
商标权	10
软件	5
土地使用权	5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五）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七）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八)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十九)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



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二十）收入

###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射频微波瓷介电容器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FOB 结算条款下的外销产品收入,在公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时确认收入;DDP、DDU、DAP 等结算条款下的外销产品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EXW、FCA 等结算条款下的外销产品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指定的第三方物流公司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二十二）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二十四）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五、盈利预测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	------	-----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出口退税率为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从租计征的, 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二) 税收优惠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大连市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22 年至 2024 年，2023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六、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

###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7,698.37	13,475.67	5,071.58	23,951.55	42,498.80
营业收入	47,698.37	13,475.67	5,071.58	23,951.55	42,498.80
主营业务成本	18,952.95	4,940.72	1,983.01	9,609.48	16,533.21
营业成本	18,952.95	4,940.72	1,983.01	9,609.48	16,533.21

####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7,698.37	13,475.67	5,071.58	23,951.55	42,498.80
其中：自产业务	46,863.70	13,308.65	4,984.42	23,468.16	41,761.23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其中：射频微波片式 MLCC	35,814.31	9,509.21	4,013.01	16,166.28	29,688.50
射频微波微带 MLCC	7,702.48	2,916.09	622.31	5,524.18	9,062.58
射频微波 MLCC 功率组件	2,393.79	724.40	258.12	812.97	1,795.49
其他	953.12	158.95	90.98	964.73	1,214.66
贸易业务	834.67	167.02	87.16	483.39	737.57
主营业务成本	18,952.95	4,940.72	1,983.01	9,609.48	16,533.21
其中：自产业务	18,676.16	4,899.54	1,953.53	9,513.21	16,366.28
其中：射频微波片式 MLCC	13,310.06	3,424.82	1,487.76	6,183.85	11,096.43
射频微波微带 MLCC	4,053.25	1,173.57	344.16	2,709.03	4,226.76
射频微波 MLCC 功率组件	1,031.52	249.80	88.63	311.26	649.69
其他	281.33	51.35	32.98	309.07	393.40
贸易业务	276.79	41.18	29.48	96.27	166.93

### 3. 其他说明

预测公司 2023 年度实现销售 42,498.80 万元，同比上年下降 5,199.57 万元，下降比例 10.90%，主要系公司搬厂偶然因素导致同比基数较大和全球半导体设备出货量增速放缓导致上游射频电源需求增速有所下降所致。营业收入参考 2023 年 1-5 月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在手订单、公司的生产能力和未来业务发展趋势等对预测期收入进行预测。

公司营业成本包括自产业务成本和贸易业务成本。公司营业成本根据 2023 年 1-5 月的实际发生数为基础，参考公司各类产品的历史数据和未来原材料价格发展趋势，结合企业未来规模变化及成本控制措施综合进行预测。

预测 2023 年度整体毛利率为 61.10%，与 2022 年度整体毛利率基本持平，主要系目前公司产品市场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计 2023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单价总体保持平稳，2023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钼浆及瓷粉市场价格不会出现大幅上涨的不利情况；由于公司产品单价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基于公司目前产品、技术、客户较为成熟稳定，因此预测期 2023 年全年毛利率与 2022 年度基本持平。

### (二) 税金及附加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85	86.43	40.95	139.23	266.61
房产税	156.71	41.75	27.82	97.41	166.98
教育费附加	74.93	43.17	17.55	59.67	120.39
地方教育附加	49.96	24.69	11.70	39.78	76.17
印花税	21.25	4.24	1.75	10.52	16.51
土地使用税	18.38	4.59	3.06	10.72	18.37
车船税	0.64	0.02	0.05	0.59	0.66
环境保护税	0.36		0.01	0.34	0.35
合 计	497.08	204.89	102.89	358.26	666.04

2.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依据预测应税收入及各项税率计算，主要税种的具体计缴标准及税率参见本附注五。

(三) 销售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职工薪酬	1,312.82	331.06	129.84	736.33	1,197.23
差旅费	188.04	70.49	50.60	189.53	310.62
业务招待费	259.04	85.03	40.76	186.11	311.90
宣传服务费	446.26	141.70	8.29	223.25	373.24
办公费	29.15	13.03	14.00	29.73	56.76
样品费	28.30	7.92	11.11	26.64	45.67
其他	4.41	1.83	0.48	3.00	5.31
合 计	2,268.02	651.06	255.08	1,394.59	2,300.73

2. 其他说明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宣传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其中：职工薪酬参考本期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员工数量及人均工资进行预测；宣传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参考公司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公司销售计划安排、年度预算情况进行预测。

#### （四）管理费用

#####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职工薪酬	2,097.65	440.39	167.49	1,233.67	1,841.55
中介、咨询服务费	961.74	31.27	58.30	1,087.39	1,176.96
存货报废损失	128.09			115.28	115.28
折旧及摊销	415.80	121.84	80.97	283.41	486.22
业务招待费	160.69	31.91	10.04	68.73	110.68
差旅费	103.93	34.87	24.37	85.95	145.19
办公费	110.38	23.56	12.21	22.36	58.1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4.84		0.00	26.08	26.08
其他	194.80	95.08	45.76	155.17	296.01
合计	4,197.92	778.92	399.14	3,078.04	4,256.10

##### 2. 其他说明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中介、咨询服务费、折旧及摊销、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和差旅费等，其中：职工薪酬参考本期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员工数量及人均工资进行预测；中介、咨询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和差旅费参考本期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公司运营计划安排、年度预算安排进行预测；折旧及摊销参考本期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固定资产投入及摊销年限进行预测。

#### （五）研发费用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直接投入	879.39	229.97	212.23	461.27	903.47
职工薪酬	728.93	166.80	104.20	453.29	724.29
折旧与摊销	246.25	93.61	60.68	216.00	370.29
技术服务费	64.84				
其他	22.90	7.37	7.75		15.12
合 计	1,942.31	497.75	384.86	1,130.56	2,013.17

## 2. 其他说明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折旧与摊销等，其中：职工薪酬参考本期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员工数量及人均工资进行预测；直接投入系本期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公司在研项目、预计新增研发项目预计未来需要进一步投入的材料投入进行预测。

## (六) 财务费用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利息支出	676.35	154.27	98.98	344.83	598.08
利息收入	-388.26	-202.63	-93.83	-514.05	-810.51
汇兑损益	-980.58	114.69	9.66	100.00	224.35
手续费	24.50	3.41	1.57	6.98	11.96
合 计	-667.99	69.74	16.38	-62.24	23.88

## 2. 其他说明

公司财务费用为企业经营过程中发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及手续费等，其中：利息收入主要为存款利息收入，根据公司资金结存情况及其存款利率水平进行预测；利息支出主要为贷款利息费用，根据公司尚未归还的借款、预计新增借款机器贷款利率水平进行预测。

## (七) 其他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72.77	142.67	227.51	647.94	1,018.1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3.07	231.45	63.19		294.6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20	9.69			9.69
合 计	954.04	383.81	290.70	647.94	1,322.45

2. 其他说明

公司其他收益包括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根据以前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摊销进行预测；由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有不确定性，故不予预计。

(八)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理财收益	-124.44				
合 计	-124.44				

2. 其他说明

由于投资收益具有偶然及不确定性，且公司在预测期内无购买理财的计划，故不予预计。

(九) 信用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坏账损失	1.89	-67.00	-12.06	-8.04	-87.10
合 计	1.89	-67.00	-12.06	-8.04	-87.10

2. 其他说明

坏账损失系根据公司预测期间的收入以及款项回收的历史情况综合进行预测。





(十) 资产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存货跌价损失	-984.63	-144.30	-109.29	-72.86	-326.45
合 计	-984.63	-144.30	-109.29	-72.86	-326.45

2. 其他说明

存货跌价损失系根据公司预测存货成本与预计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进行预测。

(十一)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其他	10.51	0.48			0.48
合 计	10.51	0.48			0.48

2. 其他说明

由于营业外收入具有偶然及不确定性，故不予预计。

(十二)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罚款、滞纳金支出	0.01				
其他	2.06	0.01	4.26		4.27
合 计	2.07	0.01	4.26		4.27

2. 其他说明

由于营业外支出具有偶然及不确定性，故不予预计。



(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25.62	844.04	289.78	1,203.14	2,336.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3.93	66.57	20.55	90.26	177.38
合 计	2,689.55	910.61	310.33	1,293.40	2,514.34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按照税法规定引起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预测按照公司预测利润总额情况为基数，结合考虑需要纳税调整事项，根据公司所得税税率计算得出。

七、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5.83	374.13	290.70	647.94	1,312.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4.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5	10.16	-4.26		5.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838.04	384.29	286.44	647.94	1,318.67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25.70	57.64	42.97	97.19	197.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12.34	326.64	243.47	550.75	1,120.86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项 目	2022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23 年度			
		1-3 月 已审实际数	4-5 月 未审实际数	6-12 月 预测数	合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73.83	5,594.96	1,784.98	7,716.50	15,096.44
非经常性损益	712.34	326.64	243.47	550.75	1,12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61.49	5,268.32	1,541.51	7,165.75	13,975.58

八、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所作盈利预测已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是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于依赖该项资料，并注意如下主要问题：

#### （一）政策风险

2018年以来中美之间贸易摩擦不断，美国针对部分从中国进口的商品加征关税，目前公司向美国出口的部分产品已被加征关税税率至25%。报告期内公司出口美国收入规模持续增长，如果贸易摩擦持续深化，美国提高现有关税税率或出台新的贸易限制政策，可能会对公司出口美国的产品的盈利水平、开拓美国市场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对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政治、经济形势进行全面、客观、综合的分析，在此基础上制定出经营发展计划，并通过加强市场开拓、市场信息回馈管理及项目新产品的研制能力，及时根据市场需求量的变化进行调整。

####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从事以射频微波MLCC为主的电容器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向客户提供高性能、高可靠性的多层瓷介电容器产品，公司产品在移动通信、医疗设备、轨道交通、半导体射频电源及激光设备和国防科技行业内的相关电子设备中均有广泛应用。经济增速和宏观经济的波动将影响公司下游客户经营发展情况，从而对公司所属的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务造成影响。因此，经济增速放缓、宏观经济波动都将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变动趋势，给公司发展和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公司将不断进行产品创新，提高产品品质，同时不断提高产品生产效率，以保持行业竞争优势。

#### （三）经营风险

全球半导体设备出货量增速放缓导致上游射频电源需求增速有所下降。射频电源行业、军工行业、医疗行业和通信行业是公司产品重要的应用领域，若各应用领域的终端市场需求增速放缓或下降，将可能导致公司对该应用领域客户的销售收入增速放缓或下降，从而导致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一方面在射频微波MLCC领域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高技术工艺水平来积极应对现有客户下游行业的新增需求和市场发展变化；另一方面通过积极拓展其他种类MLCC（如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来进一步扩展收入增长空间。

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多  
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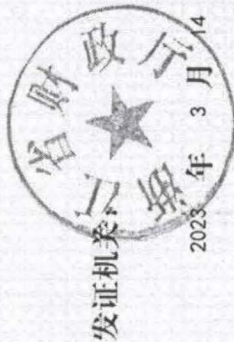
070210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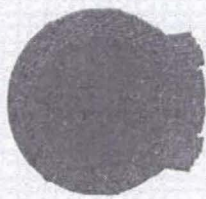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5310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改制



仅为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给披露。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中国证监会 www.csrc.gov.cn 日期: 2020-11-02 来源: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版权所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站标识码: h43064654 京公网安备: 56232342号 京ICP备11040102006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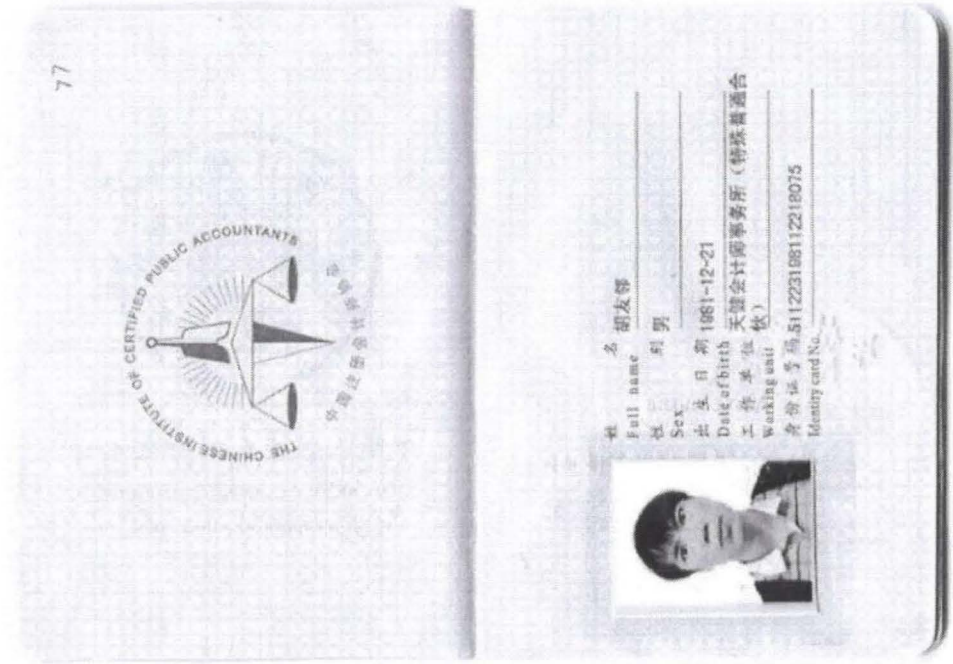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pgi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pgi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仅为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胡友邻具有相应的注会资质，未经胡友邻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给披露。



姓名 胡友邻  
 Full name 胡友邻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12-21  
 Date of birth 1981-12-21  
 工作单位 天珠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珠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511223108112218075  
 Identity card No. 5112231081122180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0018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0018

批准发证机关: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 年 09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09 月 30 日



仅为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肖兰具有相应的注会资质，未经肖兰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141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肖兰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0-04-14  
工作单位: 天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206211990041433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0327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注册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 04 02

年 月 日